

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淘宝（中国）软件有限公司 签订《阿里智能平台服务协议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万和电气”）于2016年11月9日与淘宝（中国）软件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淘宝中国”）签订了《阿里智能平台服务协议》（以下简称“《服务协议》”）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服务协议签署概况

1、基于阿里巴巴集团、淘宝中国全球部署物联网云平台、海外渠道等方面的资源优势，以及公司在B2C家电领域、渠道等方面的资源优势，双方建立战略合作关系，充分发挥各自资源优势，推动发展全球化智能家居产品、系统和生态的建设及市场渠道合作，引领全球智慧生活服务，淘宝中国与公司于2016年11月9日签订了《阿里智能平台服务协议》。

2、公司与淘宝中国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本服务协议的签订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亦不构成上市公司《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所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3、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相关条款的规定，本服务协议的签订和执行属总裁审批权限，无需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二、合作对手方介绍

- 1、公司名称：淘宝（中国）软件有限公司
- 2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301007682254698
- 3、法定代表人：张勇

4、注册资本：37,500 万美元

5、公司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台港澳法人独资）

6、企业地址：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荆丰村

7、经营范围：研究、开发计算机软、硬件，网络技术产品，多媒体产品；系统集成的设计、调试及维护；销售自身开发的产品；并提供计算机技术咨询、服务，电子商务平台支持；经济信息咨询（含商品中介）（国家禁止和限制的除外，凡涉及许可证制度的凭证经营）

淘宝中国是阿里巴巴集团旗下的全资子公司，其主要业务是开发和运营淘宝网（www.taobao.com）。

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与淘宝中国不存在关联关系。淘宝中国信誉良好，能及时履约，具备较强的履约能力。

三、服务协议的主要内容

甲方：淘宝（中国）软件有限公司

乙方：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1、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，甲方向乙方提供的阿里智能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（下述功能随时可能因甲方单方判断而被增加或修改，或因定期、不定期的维护而暂缓提供）：

设备接入：为乙方提供设备端 SDK 或 OS、安全认证方法、属性管理工具、模板机制、产品调试平台，配网信息管理工具。

App 开发：为乙方提供开发 App 的 SDK。SDK 包含账号登录服务、连接云端基础、添加设备服务。

设备管理：为乙方提供设备信息查询工具，包括基本信息、状态信息、绑定用户、操作日志。提供解绑工具。

用户管理：提供用户信息、状态信息、服务端日志查询功能。

数据分析：为乙方提供的数据统计，包括激活设备数、新增设备数、活跃设备数、用户登录数、新增用户数、用户标签等。

2、未经甲方另行书面同意，乙方不得使用甲方、淘宝、天猫、或其他甲方关联公司的商标、服务标志、徽标或其他标识等相同或类似字样销售或宣传。未

经乙方另行书面同意，甲方不得使用万和、万和新电气、万和集团、或其他万和关联公司的商标、服务标志、徽标或其他标识等相同或类似字样销售或宣传。

3、阿里智能服务中可能包括收费服务和暂不收费服务，具体以甲方对外公布的信息为准。如乙方使用阿里智能服务中的收费服务，应按照网站公布的计费标准和方式支付相关费用。

4、收费服务

数据存储：甲方为乙方免费保存数据的期限为一年（自乙方确认同意本协议之日起）。免费保存期限过后，乙方可以通过阿里云官方网站购买相应的数据存储服务，具体以按照网站公布的计费标准和方式支付相关费用。甲方须提前 3 个月以书面或邮件形式通知乙方。

内容服务：依托阿里智能平台，为乙方提供更多智能生活生态服务，包括但不限于气象、音乐、食谱、健康分析等业务数据，提供智能售后的服务能力。

5、本协议自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章之日起生效，有效期为三年。

6、因甲方与乙方就本协议的签订、履行或解释发生争议，双方应努力友好协商解决。如协商不成，甲乙双方均同意由协议签订地人民法院裁决。

注：1、阿里智能平台：指甲方竭力打造的以“人人享受智能生活”为目标，汇聚广大的智能终端生产商、智能终端设计商、智能生活软件研发商和最终用户等主体，以物联网解决方案、云计算等前沿科技为基础，最终形成海量硬件互联互通的大生态系统。同时，阿里智能平台是基于云的大数据基础设施平台，为乙方提供端到端的一站式大数据处理、商业化及相关解决方案。

2、阿里智能解决方案：指甲方提供的解决智能终端互联的技术服务方案，该技术服务方案由物联网 SDK 工具包及云计算服务组成。

3、激活：指某部售出智能终端乙方并首次通过网络（包括但不限于 WIFI）连接到阿里智能平台，即视为该部智能终端激活。

4、智能终端：指满足一定功能并可以利用 Wifi、Zigbee 或蓝牙等将乙方产生的数据传输至服务器的终端，同时乙方可以通过配套 APP 查看终端使用状态并控制终端。本协议指的智能终端包括但不限于智能电器、安防监控系统、智能穿戴设备和智能健康设备等。

四、服务协议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基于阿里巴巴集团、淘宝中国全球部署物联网云平台、海外渠道等方面的资源优势，以及公司在 B2C 家电领域、渠道等方面的资源优势，双方建立战略合作关系，充分发挥各自资源优势，推动发展全球化智能家居产品、系统和生态的建设及市场渠道合作，引领全球智慧生活服务。此次与淘宝中国的合作，双方将围绕智能家电、智慧家居、基于大数据的智能制造等领域进行深度合作，是公司“云智能”家电业务向全球拓展的重要一步，阿里智能平台将为公司提供更优质的智能家电服务，与公司携手共同打造专业的热水系统智慧生活服务体系。

本服务协议的签署不影响公司业务独立性，公司主要业务不因履行协议而对相关当事人形成依赖。

本服务协议的签署对公司近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暂无重大影响，从长远看，将对公司今后的业务发展及主业核心竞争能力产生积极影响，符合公司未来的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五、风险提示

1、不可抗力风险：本服务协议在履行过程中如果遇到市场、政治、经济等不可预计的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，有可能会导导致协议无法全部履行或延缓履行；

2、管理风险：本服务协议的履行将会引导公司逐渐进入全球智慧生活服务领域，将对公司的管理、资金、人员、智能技术能力提出更高要求，公司将强化管理力度，加强资金管控水平，积极引进高端人才，努力提升智能技术及服务水平，保证该协议进度实施有效的管控。

本服务协议为双方合作意愿的框架性约定，协议付诸实施以及实施过程中均存在变动的可能性，具体合作事项仍需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共同协商后确定。

公司将视合作事项进展情况及时进行披露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- 1、双方签署的《阿里智能平台服务协议》；
- 2、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11月11日